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月3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 召开了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 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吴涵渠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 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吴涿渠先生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 查通过,同意提名吴涵渠先生、杨四化先生、吴未先生、矫人全先生4人为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原非独 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同意提名吴涵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同意提名杨四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同意提名吴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同意提名矫人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吴涵渠先生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 查通过,同意提名金百顺先生、杨建中先生、邹奇先生3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金百顺先生、杨建中先生、邹奇先生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结业证书或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对被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立即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提案并公布。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 同意提名金百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 同意提名杨建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同意提名邹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5)。

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四日